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F. Holding Co., Ltd.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3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刊發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甘玲

中國深圳，2025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長及執行董事王衛先生，執行董事何捷先生、王欣女士及徐本松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尚偉先生、李嘉士先生及丁益博士。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监事4名，实际参与监事4名。半数以上监事推举李菊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等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监事会同意根据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编制的公司A股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60）。

监事会同意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要求编制的H股2025年中期业绩公告及2025年中期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香港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

绩公告》，H股2025年中期报告将于2025年9月在香港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

二、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未来五年（2024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监事会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三、会议以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了《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股）（草案）及其摘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股）（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推出前，已通过工会联合委员会征求员工意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进一步构建创新的核心团队持股的长期激励机制，有效激励核心人才的创业拼搏精神，实现核心人才与公司的长期价值绑定与共同成长，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股）（草案）》及其摘要。

鉴于公司监事李菊花、王佳、张顺符合参与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条件，因此回避表决。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导致出席会议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

监事会总人数的半数，监事会无法对本议案形成决议，本议案将提交至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了《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股）管理办法》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股）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健康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共同成长”持股计划（A股）管理办法》。

鉴于公司监事李菊花、王佳、张顺符合参与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条件，因此回避表决。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导致出席会议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总人数的半数，监事会无法对本议案形成决议，本议案将提交至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4 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过本次调整后，行权价格由人民币 40.199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39.761 元/股。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在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